

咸宁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咸职教[2020—1]号

关于开展 2020 年校级在线开放课程立项建设申报工作的 通知

各二级院部：

为持续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转变教学方式，提高教学质量，依据《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和《咸宁职业技术学院“十三五”课程建设规划》，学校决定开展 2020 年度校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所有适合线上教学并经学校审核同意开设的课程均可申报。优先支持有特色的公共课、国家骨干和省级品牌特色专业及规模以上专业的核心课程、各 1+X 证书试点专业考证课程、课证融通和课赛融通课程、一村多专业模块化培训包课程。

二、申报条件

（一）课程负责人。

课程负责人应为学校正式聘用的教师，原则上应具有讲师以上职称或研究生以上学历，师德好，教学能力强。

（二）教学团队。

根据教师的专长和特色，组建一支热衷于教学改革、聚合课程教学、问题辅导、技术保障等力量且结构合理、人员稳定的教学团队。鼓励联合行业企业专家，组建校企合作教学团队，团队成员一

般由3—5人组成。课程团队能够按照规范的教学计划和要求，持续为学习者提供有效的教学服务，及时对课程内容进行更新和完善，保障线上线下教学的正常有序运行。

（三）课程教学设计

注重探索以学生为中心的课程教学组织新模式，构建新型教与学关系，积极开展课程内容重构，资源配置合理，适合在线学习和翻转式、混合式教学。

（四）课程内容

1、课程名称应严格对标国家公布的专业标准中的课程名称，不在国家公布专业标准范围内的专业要对标学校最新的专业人培方案中规范课程名。

2、课程内容内容导向正确，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反映行业企业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和教改教研成果。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3、课程资源应包括课程介绍、负责人介绍、教学大纲、授课视频、教学课件、课程公告、测验和作业、考试等教学活动必需的资源，以及满足高校教学和学习者自主学习需求的参考资料。

（五）课程资源技术规范。

具体参照《湖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技术标准(试行)》执行。

（六）教学模式改革

充分利用在线开放课程资源，面向本校学生在校内信息化教学平台或其他相应平台已经开展1个周期以上的混合式教学，形成较为完善的在线学习与课堂教学相结合的教学实施方案(设置合理的线上、线下学时分配比例，教学环节安排以及考核方式等)。

三、申报程序

（一）2020年3月8日前，结合前期建设工作，全面启动在线课程建设。以院部为单位提交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申报汇总表（附件1）。

（二）2020年4月30日前，以院部为单位提交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立项申报表汇总表（附件2）和申报表（附件3）。

五、支持措施

学校将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列入教学改革专项预算，提供经费保障。校级立项建设的课程，学校提供相应配套经费支持，用于课程制作过程中必要的开支。

学校对立项建设通过验收，而且应用效果优秀的课程，将推送至国家优秀MOOC平台上线开课，并另外提供相应配套经费支持省级、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和申报。

在线课程建设项目联系人：张志刚（13886523936）、王宗莉（13997529581）。

特此通知

教务处

2020年2月28日